

招标评标结果公示

招标编号：CYZX-202507QT-539001001

一、招标概况

崇阳县建筑垃圾处理设施项目地块土地平整工程于 2025年07月29日在咸宁市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，2025年08月21日在 崇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崇阳开标一室开标，并于 2025年08月21日完成评标工作。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，崇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已经确认评标结果，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。

二、评标结果

名次	第1名	第2名	第3名	
中标候选人名称	<u>湖北省崇阳县大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</u>	<u>湖北迈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</u>	<u>湖北坤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</u>	
投标报价（元）	<u>8096654.1700</u>	<u>8161375.3000</u>	<u>8138334.1200</u>	
质量（如有）	<u>合格</u>	<u>合格</u>	<u>合格</u>	
工期（日历天、交货期、服务期）	<u>120</u>	<u>120</u>	<u>120</u>	
项目负责人（如有）	姓名	<u>熊进松</u>	<u>王娟</u>	<u>徐志文</u>
	证书名称	<u>二级建造师</u>	<u>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建造师注册证</u>	<u>二级建造师</u>
	证书编号	<u>鄂242121322908</u>	<u>鄂242192097611</u>	<u>鄂242212227198</u>

三、公示时间

公示期为 2025年08月21日至 2025年08月25日（北京时间）

四、异议与投诉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，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。作出答复前，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1、招标人：崇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地址：湖北省崇阳县天城镇隽北大道201号；

联系人：王先生

电话：13997527872

2、代理机构：湖北云创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武昌区石牌岭路与工大路交汇处龙湖天玺第10幢9层（8）商号房-1

联系人：陈工

电话：18972833290

3、行政监督部门：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地址：崇阳县住建大厦9楼

联系人：王先生

电话（传真）：0715-3391001

招标人/招标代理机构：湖北云创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2025年8月21日